

南開科技大學創業團隊進駐學校申請公司設立登記及 審查辦法

民國 104 年 12 月 09 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 110 年 09 月 14 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第一條 依據

依據教育部 104 年 10 月 21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40135703C 號函「大專校院申請創業團隊進駐辦理公司設立登記審查基準」及 104 年 11 月 18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40148788 號「大專校院申請創業團隊進駐辦理公司設立登記審查基準」，特訂定「南開科技大學創業團隊進駐學校申請公司設立登記及審查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目的

本校為達到學用合一目的，並協助師生創新創業，於不妨礙校務發展及教學進行之原則下，得提供實體空間供創業團隊進駐，並經教育部核定後，於本校場域辦理公司設立登記，作為共同教學研究、實習訓練或培育新創事業之場域。本校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得視實際需要與校外機構或專家合作組成支援服務系統。

第三條 設立登記審查基準與機制

一、對象與年限

- (一) 第二條所稱創業團隊，指由本校教師或學生組成並以成立新創公司為目的之團隊。
- (二) 本校場域提供公司設立登記之對象，限於本校師生或畢業五年內學生組成之創業團隊。
- (三) 學校提供創業團隊進駐辦理公司設立登記，期限以三年為原則，並得延長至多二年。
- (四) 創業團隊依公司法及商業登記法辦理公司設立登記，原則上鼓勵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優先。

二、應備文件

創業團隊進駐辦理公司設立登記送審文件應檢附第五條所列申請資料，經各院初審後報校函轉教育部審查，並應包含以下內容：

- (一) 公司設立登記之目的。
- (二) 公司設立登記期程、營業項目、資本額及股東結構等。
- (三) 系、院、校各級對公司之審查意見。

(四) 申請公司設立登記對提升學校教學研究之關連性及效益說明。

(五) 其他相關說明。

三、審查機制

(一) 本校應設立評審委員會，評審委員會成員由 4 至 6 人組成，研發長、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主任及創業團隊代表人所屬學院之院長為當然委員，另得聘任 1 至 2 位校外相關領域之學者或專家組成。

(二) 針對申請案件是否同意公司設立登記及進駐培育空間進行審查，以本校教師或學生研發成果商品化及創意發想產業化為原則。

四、教育部審查通過後創業團隊得於本校核定之場域辦理公司設立登記，並依本校「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實施及營運辦法」，辦理進駐與培育事宜。

第四條 輔導與管理

一、本校輔導公司營運之整體機制，依本校「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實施及營運辦法」及「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管理及考核辦法辦理培育輔導」。

二、每三個月由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主任召開公司營運績效檢討會議，每六個月由研發長召開公司營運績效檢討會議。

三、公司經營不善時，由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編組專案輔導小組，協助公司經營輔導，經輔導後仍未改善者，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應提請研發長召開公司營運績效檢討會議討論，得建議公司辦理清算及協助報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撤銷或廢止其公司登記。

四、研發處每半年將本計畫執行情形函報教育部；經核查執行情形不佳而廢止核定時，創業團隊須辦理報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撤銷或廢止其公司登記，或變更公司登記所在地於校外。

第五條 附表

創業團隊進駐辦理公司設立登記送審表如附表。

第六條 附則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修正時亦同。

南開科技大學師生創業團隊進駐學校申請公司設立登記申請表

基 本 資 料	申請人	姓 名		系 所		
		M a i l		手 機		
	申請設立登記場域			申請日期		
	申請設立登記場域原用途			團 隊 人 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師 人(含指導) ●學生 人 ●校友 人 ●社會人士 人 總計 人 	
	屬性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業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文創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公司設立登記目的						
公司設立登記期程						
營 業 項 目						
資 本 額						
股 東 結 構						
重點創新特色 具可商品化之技術或專利 (請條列說明300字內)						
對提升學校教學 研究之關連性及 效 益 說 明		申請公司設立登記對提升學校教學研究之關連性及效益說明				
其他相關說明						

1. 申請人已充份瞭解教育部「大專校院申請創業團隊進駐辦理公司設立登記審查基準」相關規定。
2. 申請人保證依據政府公司法及商業登記法辦理公司登記與經營，並遵守南開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實施及營運辦法、南開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進駐企業輔導、管理及考核辦法
3. 申請人保證遵守本辦法，並保證所提供及填報之各項資料皆與申請者現況、事實相符。

申請人簽章： _____

申請團隊所有成員簽名

審查單位	簽名	審查意見
系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_____ _____
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_____ _____
產學合作與育成中心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_____ _____
研發長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_____ _____
副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_____ _____
校長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_____ _____

南開科技大學師生創業團隊成員基本資料證明文件

團 隊 名 稱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最 高 學 歷		學 業 情 形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
通 訊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公司：	住家：	行動電話：
E m a i l			
證明文件黏貼欄 (一)身分證影本			
<u>身分證件影本正面</u>		<u>身分證件影本反面</u>	